

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定额站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能：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工程造价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计价依据；负责本市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标准定额的解释、工程造价纠纷的调解和建设工程一次性补充定额的编制；负责建立工程造价全过程监管体制。对建设工程实行商务标备案管理，施工合同备案管理和竣工结算备案管理；适时收集编制和发布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和各类工程造价的相关指标；负责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日常监管；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单位基本性质为经费自理事业单位，下设 8 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463.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565.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653.32	本年支出合计	50	565.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258.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46.20
	26			53	
总计	27	911.65	总计	54	91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

公开 02 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3.32	190.32	0.00	463.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3.32	190.32	0.00	463.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3.32	190.32	0.00	463.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44.32	181.32	0.00	463.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

公开 03 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5.45	565.4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5.45	565.45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5.45	565.45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2.22	22.22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43.23	543.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收入

2017 年度

公开 04 表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03.54	203.5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90.32	本年支出合计	49	203.54	203.5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3.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3.2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03.54	总计	54	203.54	203.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

公开 05 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54	203.5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3.54	203.54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54	203.54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2.22	22.22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1.32	181.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

公开 08 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11.6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7.46 万元，增长 14.79%。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增加了 238.2 万元的风险积累金，支出中补发了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的工资调标以及五金缴费基数提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5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0.32 万元，占 29.13%；事业收入 463.00 万元，占 70.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565.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5.45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3.5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9.19 万元，增长 41.0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以及五金缴费基数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3.5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6.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9.19万元，增长41.0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以及五金缴费基数提高。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3.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城乡社区（类）支出203.54万元，占100.00%；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00万元，占0.00%；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国土海洋气

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五金缴费基数提高，财政追加拨款。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5%。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五金缴费基数提高，财政追加拨款。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3.5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59.19 万元，增长 41.00%。变动的主

要原因：工资调标以及五金缴费基数提高。其中：人员经费 190.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1.32 万元、社会保障费 9 万元；公用经费 13.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58 万元、物业管理费 7.08 万元、差旅费 0.5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安排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机关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累计 0.0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00 辆。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00 个、来访人员 0.0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017年我站的绩效管理工
作，以进一步改进绩效管理工作方法，深化推进绩效评价
工作为导向，结合我站的行业特点，编制绩效目标，组织
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公共效应。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做好强制性标准的监督和管理工
作；积极推动我市无
障碍建设工作发展；做好标准员管理及考核培训工作；我
市安全质量标准化评价工作。认真做好工程造价日常监管
和动态管理工作；加强对工程造价的动态监管，进一步完
善建筑市场造价监管体系；切实加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
监督管理；办好《平顶山工程造价》期刊，发挥价格信息
宏观指导工程造价功能，为建筑市场做好服务；开展高性
能砼试点工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站共有车辆 0.00 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河南省财政厅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四、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反映举办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十五、教育（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高等职业大学、专科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科学技术支出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八、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管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用于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三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按比例上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团体会费支出。

三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按比例补助各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团体会费支出。

三十七、“三公”经费：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